

证券代码: 000880

证券简称: 潍柴重机

公告编号: 2019-023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能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温涛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潍柴重机	股票代码	0008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彬	刘翠霞	
办公地址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海大街 17 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海大街 17 号	
电话	0536-2098008	0536-2098017	
电子信箱	hanb@weichaihm.com	liucuix@weichaih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31,695,110.94	1,199,453,281.24	1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593,643.58	44,907,994.38	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802,249.10	41,971,705.61	-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028,786.04	-58,758,344.94	21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6	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6	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7%	3.33%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95,467,473.93	3,886,967,149.69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2,485,953.15	1,372,477,555.82	2.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5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59%	84,465,500	84,465,500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6%	56,500,000	56,500,00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2%	10,547,394			
洪泽君	境内自然人	3.10%	8,560,000			
吴海燕	境内自然人	1.80%	4,970,400			
张晓天	境内自然人	0.63%	1,743,700			
吴金芬	境内自然人	0.58%	1,592,900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炎神州牧基金	其他	0.55%	1,518,846			
胡祖平	境内自然人	0.34%	939,190			
黄佩玲	境内自然人	0.32%	896,3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通过投资者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情况：洪泽君持有 5,500,000 股；吴海燕持有 4,422,400 股；张晓天持有 1,740,000 股；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炎神州牧基金持有 1,518,846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贸易摩擦持续，外部环境总体趋紧，国内经济存在下行压力。面对复杂严峻的形势，公司精准发力，聚焦“市场开拓、技术引领、管理保障”三大战役，逐步完善市场布局、强化产品核心、细化内部管理，助推经营业绩稳步提升。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3,169.51万元，同比增长11.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59.36万元，同比增长1.53%。

报告期内，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1、调整营销策略，深耕细分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抢抓市场机遇，通过差异化匹配、客户挖潜、新产品推广等方式，促进船机销量显著提升；发电方面，在巩固传统市场的基础上，重点关注大功率产品的推广、跟进大项目，在油气田市场等新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

2、加速产品研发，提升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新老产品组合发力，不断丰富产品型谱，部分新产品已投入市场。同时，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完成全系列船用柴油机中国一排放升级。

3、强化精细管理，提升管理效益。报告期内公司搭建“设计、工艺、采购”三位一体的成本管控体系，进一步提质增效；同时积极开展流程与信息化建设，提高管理效率；组织专项精准考核，大幅提升运营水平。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本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1）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2）利润表：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3）现金流量表：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除上述项目调整外，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董事长：徐宏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